# 上海人大表决通过全国首部省市级抗击新冠肺炎紧急立法

# 依法防疫在社区如何"落脚"

□法治报记者 陈颖婷

2月7日,全国首部省市级抗击新冠肺炎紧急立法——《上海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全力做好当前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 情防控工作的决定》 (以下简称《决定》) 表决通过并且当日实施。这部特殊时期的特殊法规成为了有效抗"疫"的重要法律依据、在社 区基层抗疫的第一线、发挥着巨大作用。

### 任性行为有了打击依据

"如今社区基层正在朝着法治 社会走。"浦东新区区委政法委的 工作人员姚军明近日一直在上南八 村担任志愿者,支援社区基层的抗 疫工作。在社区"上班"了一周 后,依法防疫成为了他最深刻的感 受。自从《决定》颁布后,每个社 区门卫保安在管理小区进出口、测 量体温时也有了"法律武器" "违法者依法依规拿下,同样社区 服务也要依法依规来。"姚军明说。

根据《决定》,疫情防控工作 任何单位和个人, 违反有关法 律法规和该决定, 由公安机关等有 关部门依法给予处罚;给他人人身、 财产造成损害的,依法承担民事责 任;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 任。个人有隐瞒病史、重点地区旅行 史、与患者或疑似患者接触史、逃避 隔离医学观察等行为,除依法严格 追究相应法律责任外, 有关部门还 应当按照国家和上海市规定,将其 失信信息向上海市公共信用信息平 台归集,并依法采取惩戒措施。

虽然, 《决定》对疫情时期的 个人行为进行了法律约束。但仍有 部分人任性而为,他们也为此付

出了代价。

现在在上海,进门前测量体温 的做法已获得市民群众的普遍认可 和配合。然而, 日前在浦东新区人 一男子非但拒绝测量体温 还殴打医院保安, 最终被浦东警方 依法处以行政拘留。

2月13日中午,浦东公安分 局川沙派出所接到报警称,浦东新 区人民医院门诊 1 楼大厅有医院保 安被打。川沙派出所民警接报后立 即赶赴现场处置。

经查,违法人员丁某某当日陪 同妻子来到浦东新区人民医院产 检,在医院门诊大厅门口被拦下要 求测量体温。妻子测好之后顺利进 入大厅, 但丁某某却没有听从保安 徐师傅的引导,也跟着直接往里 走,为此双方发生争执,其间,丁 某某挥拳砸向徐师傅的面部和头 部,致徐师傅头面部软组织挫伤。

民警当即传唤丁某某到所配合 调查。此时,冷静下来的丁某某也 认识了自己的错误,并对不配合防 疫检查以及动手打人的行为表示后 悔不已。目前, 丁某某被浦东警方 依法处以行政拘留5日。

# 社区扎牢第· -道防线

社区是申城抗击疫情的"主战 场",也是决定中最为重要的责任

《决定》明确, "各级人民政 府及其有关部门应当切实履行属地 责任、部门责任,建立健全市、 区、街镇、城乡社区等防护网络, 发挥'一网统管'作用,形成跨部 门、跨层级、跨区域防控体系,做 好疫情监测、排查、预警、防控工 作,防输入、防传播、防扩散,落 实全市联防联控机制。

对于乡镇人民政府和街道办事 "应当按照市、区统一部署, 发挥群防群治力量,组织指导居民 委员会、村民委员会做好辖区管 理,采取针对性防控举措,切实做好 辖区内防控工作。

而居民委员会、村民委员会应 当发挥自治作用, 协助相关部门做 好社区疫情防控宣传教育和健康提 示,落实相关防控措施,及时收 集、登记、核实、报送相关信息。 业主委员会、物业服务企业应当配

面对突如其来的疫情大考,上 海各个社区因地制宜开展群防群 控,为社区筑起一道健康安全防

合做好疫情防控工作。

社区如何筑起防范疫情的"铜 墙铁壁",长宁区街道(镇)爱国 卫生服务社专业消杀人员陶贵永最 有发言权。疫情来临后, 陶贵永每 天要穿梭于各个社区进行社区环境 预防性消毒。

2月10日,正式"复工日" 陶贵永早早地来到了单位。根据排 班安排, 当天他和搭档陆玉峰要对

两个居委进行预防性消毒。器械检 查、消毒药水配制、装桶……做好 个人防护后一切准备就绪,八点钟 他们背着喷雾器出发了

4个多小时后,陶贵永他们完 成了对1个集贸市场、6个居民小 区的12个垃圾厢房及健身苑点、1 个垃圾中转站、2个公共厕所的消 毒工作。而这样的工作强度,是他 们每天的工作常态。

据了解,为了落实《决定》 指导居民小区规范开展防控,长宁 区已经编制下发了《关于加强新型 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通 告》和《关于进一步落实居民区防 疫工作的通知》,提出关于住宅小 区疫情防控"十条意见"。聚焦遏 制疫情在社区扩散的关键环节,为 社区疫情管控制定"路线图"和 "说明书",梳理形成《长宁居民区 疫情防控任务清单》,涉及"封闭 "排摸登记" "隔离观察" "口罩预约""卫生消毒" "动员 监督"6个大类共计25项"规定动作",责任主体明确,任务目标 清晰,帮助居委会对照自查。

除此之外, 各居委会还可以根 据所辖居民区和居民的不同情况, 在13项"自选动作"中选择叠加, 切实提升社区防疫效能,做到"守 好门、看好人"

为了让严格又统一的标准在 185 个居民区迅速落实到位,长宁 区五类居民区依托分类治理、差异 化治理的开展, 树牢底线思维, 强 化风险意识, 社区干部和志愿者全 力以赴, 打通联防联控的"最后一



**▲**小区讲 出人员登记

杀人员在为社



《决定》在疫情防控期间,依 法支持并授权政府采取必要的临时 性应急管理措施, 为政府落实最严 \_\_\_\_ 格的防控措施及时提供强有力支 《决定》提出, 市政府可在医 疗卫生、防疫管理、隔离观察、道 口管理、社区管理、生产经营等方 面采取临时性应急管理措施,制定 政府规章或发布决定、命令、通告 等,但应不与宪法、法律、行政法 规相抵触,不与本市地方性法规基 本原则相违背, 且要报上海市人大 常委会备案。

"市、区两级人大常委会要加 大检查力度,发现薄弱环节,通过 适时听取专项工作报告等方式,加 强对《决定》执行情况的跟踪。 在上海市人大监察和司法委员会主 任委员顾伟强看来, 法律法规的生 命在于实施, 《决定》通过后, 通 过人大监督和社会监督的各种途 径, 压紧、压实各方责任, 促使有 关各方把各项工作做深做细做实,

成为了各级人大的共识。 2月11日上午,浦东新区人 大 11 名机关党员干部分两路支援 防疫一线,一路对口联系洋泾街

道,另一路入驻2号隔离点参与疫

情防控工作。两路支援队伍3天内 完成洋泾街道 40 个居委、116 个 小区的全面巡查指导。指导员一边 发现问题,提出解决建议,一边交流 基层疫情管控工作亮点,互相借鉴, 迅速推广。他们同居委干部一起制 作分片包干疫情防控作战图,加强 各小区测温督促检查,通过身体力 行与社区工作者一起并肩作战。

疫情期间,黄浦区人大常委会 领导积极深入一线,推动《决定》 在各部门、各单位、各社区落实落 地。同时,以实际行动践行《决 定》,2月13日,黄浦区人大常委 会党组会议通过了《关于贯彻落实 (市人大常委会关于全力做好当前 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防控工 作的决定〉的工作方案》,就推动 疫情防控工作有序有效开展,形成 具体的操作安排。

《决定》发布后,静安区人大 常委会主任顾云豪就以一名普诵党 员的身份,与静安区人大机关党员 一起到支部结对的江宁路街道三星 坊居委会、通安里居委会和芷江西 路街道光华坊居委会等居民区,开 展抗击疫情志愿活动,宣传市人大

常委会的《决定》。他听取了街道和

社区干部对于市人大常委会《决定》 的反响。社区工作者们都表示,《决 定》依法将做好疫情防控工作纳入 法治轨道,非常及时、非常管用,尤 其是对开展居民全面排摸工作,有 很大帮助,进一步增强了基层干部 打赢疫情阻击战的底气。

与此同时, 市、区、镇三级人 大代表在疫情防控工作中充分发挥 密切联系群众优势和模范带头作 用,他们利用不同行业、不同岗位 的优势,积极投身到疫情防控工作 中去,以实际行动体现人大代表的 责任担当。

徐汇区人大代表、上海市律师 协会副会长、上海浩信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杨波积极报名参加区司法局 组织的志愿者服务, 引领分管的市 律协行政法业务研究委员会、社会 公共服务业务研究委员会和社会矛 盾化解业务研究委员会的专业律 师,利用休息时间撰写了3万余字 的《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行 政法律实务问答》并组织专业律师 汇总"12348上海法网"所反映的 疫情期间法律问题,研究核查答复 内容,是践行依法抗疫的生动样

# 加强立法后监督